

证券代码：872843

证券简称：远卓技术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浙江远卓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决议决定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为：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6 日 9：3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包含优先股股东，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843	远卓技术	2022 年 5 月 12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浙江导司律师事务所两位律师参加会议。

（七）会议地点

浙江远卓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长董林先生代表董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度公司的运营及治理情况做具体报告，并对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做规划。

（二）审议《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2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浙江远卓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2-002）、《浙江远卓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2-005）。

（三）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 2021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 2021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

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从公司实际出发，基于股东长期利益考虑，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审议《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七）审议《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聘请的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拟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会计审计机构，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有关报酬事项。

（八）审议《浙江远卓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予以汇报。

（九）审议《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2022 年度，预计公司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董林向控股的浙江远卓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2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编号 2022-007）。

（十）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2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9）。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十；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议案序号为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有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公证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2 年 5 月 12 日 9：30-11：30

（三）登记地点：宁波市镇海区蛟川街道镇浦路 2188 号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董造福

联系电话：0574-86363835

传真：0574-86363835

电子邮箱：jchpr@163.com

地址：宁波市镇海区蛟川街道镇浦路 2188 号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浙江远卓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浙江远卓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浙江远卓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2 日